

证券代码：833505

证券简称：美连医疗

主办券商：信达证券

深圳市美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美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
- 会议主持人：叶茂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刘晓东、林丽华、何化银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美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董事会实际工作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总经理工作实际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总经理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24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、《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晴、杨正洪、张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未分配利润 40,800,000.00 元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.00 元（含税）。详见《深圳市美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晴、杨正洪、张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晴、杨正洪、张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将与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叶茂林母亲张发

銮女士发生的租赁办公场所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10 万元。公司向深圳市派康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，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深圳市派康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往来不超过 60 万元。公司向深圳市派康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，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深圳市派康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往来不超过 400 万元。详见《深圳市美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晴、杨正洪、张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叶茂林、叶红桃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深圳市美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深圳市美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